

想要财政拨款吗?那就过年过节来家里“坐坐”吧!

# 酷爱“礼尚往来”的财政局长栽了

□文/卢金增 王培彩

日前,山东省东营市原财政局局长张俊海,被东港区法院一审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零六个月,并处没收财产20万元,张俊海服判没有上诉。

据公诉机关指控,张俊海在担任东营市原财政局局长期间,利用春节、中秋两节的“礼尚往来”,共收受有关部门、事业单位、公司企业以及下属单位和个人的贿赂259次,受贿金额114万余元。其收受的贿赂多为公款,而且是公开进行。想要获得较多、较快、较集中的财政拨款,单位竟要向财政局长私人行贿,其中的潜规则引人深思。

## 财政拨款大权成了他敛钱的筹码

上个世纪70年代末,15岁的学生娃张俊海头顶着高粱花跃出了农门,接班成了一名税务干部,吃上了“国库粮”。

多年的媳妇熬成婆,工作十七年后的“张娃子”渐渐成了财税系统资历屈指可数的“老干部”之一。“财政拨款,快拨还是缓拨、集中拨款还是分批拨,这里面是有文章的。”张俊海向办案人员娓娓道来,“对企业来说,缓拨几天可能损失的就是几十万元,对党政事业单位来说,资金不到位,职责履行就受影响,所以他们千方百计地跟我搞好关系;财政预算外资金、资产运营公司资金出借,借给谁,借多少,以及年底决算平衡,财政局都有建议权;另外收取土地契税、营业税返等等。”

细数财政局的职权,早在张俊海初到东营区财政局任副局长时就烂熟于心。但上有局长,下有科室负责人,夹在中间的张俊海对资金的调拨并没有太多的话语权,只好隐忍做人,老实做事。

2002年1月,在同事眼里能干且低调的张俊海登上了财政局长的宝座。逢年过节,中国传统意义上的“礼尚往来”成了张俊海的一大爱好。

财政局是一个地区的“钱袋子”,负责财政预算拨款、决算追加、资金管理等等,而管理钱袋子的财政局长张俊海则被有求于他的单位奉为财神爷,曲意逢迎。

2002年至2006年,张俊海从财政局副局长提升为局党组书记、局长,巴结他的单位更多了。4年里,他在财神爷的位置上,利用手中的财政权,更不失时机地从中收取“供奉”,可谓“名利双收”。

为了搞好和财政局的关系,争取拨款及时拨付以及资金支持,时任城市管理局的一位负责人,借过节之机,从2002年中秋节到2006年春节,每逢两节都到张俊海办公室送钱或购物卡,“略表心意”,8次共折合人民币两万元。事后,城管局得到张俊海在资金方面的大力支持。

张俊海最初对是否接受这样的“表示”也经历了一番思想斗争,可惜的是脆弱的思想防线在变质的“礼尚往来”侵蚀下,不堪一击,直至发展到后来的习以为常。

“经贸洽谈会很成功,但是经费缺口很大,追加经费报告已经呈报区里分管领导了,还请局长多费心协调追加拨款。”外经贸局局长带着5000元现金到张俊海办公室。张俊海瞄了一眼放在桌子上还算比较厚实的信封,轻描淡写地



说:“都是为工作,用不着这么客气。”几天后,追加的70万元款项很快就拨付到位。

只有“表示”才能得到张俊海的大力支持,这一潜规则逐渐被广泛“领会”。于是乎,广电局、盐业局、国土局、交通局等诸多单位纷纷加入到被“表示”的行列。他们挖空心思与张俊海拉关系、扯感情,张俊海收受同级26个单位的人民币、购物卡共计45万余元。

为谋取协调发放年度超额完成税收任务奖励款,市区国税局也不甘落后,局长亲自登门约谈,自2003年至2006年,利用春节拜年、中秋节日之机,到张俊海办公室“感谢对税务局的照顾”,先后3次送给张俊海人民币、购物卡2.6万元。

2003年12月的一天晚上,广电局局长请张俊海吃饭,酒酣耳热之际,趁包间只有他们两人时,局长不失时机地拿出装有1000元钱的信封塞到张俊海的公文包里,请求他在“分盘子”(即年终决算平衡)时“照顾照顾”。当年广电局在“分盘子”时比往年多分了两万元。

## 偏爱“会办事”的企业老板

“财政局有部分预算外资金,可以为企业提供无息借款。”张俊海道出了企业老板巴结财政局的原由。

“款项怎么出借?借给谁又是怎么规定的?”承办检察官问。

“各项规定都很详细,但具体怎么操作还是财政局自己掌握。”说白了就是张俊海说了算。

2002年5月,东营某集团公司的总经理张华经人介绍认识了张俊海。敏感的商人意识,使他认识到张俊海是一支潜力股,并为此开始了持续投资。2002年中秋节他送给张俊海2000元。一个月后,他又给出国考察的张俊海送了500美元。2003年春节,他送给张俊海过节费3000元。

2003年2月的一天晚上,张华带着准备好的两万元,请张俊海吃饭,并提出“在借用资金时给予关照”。张俊海收到钱后,耳提面授:先打申请报告,请区政府领导批复,如此这般。

几天后,张华顺利地到财政局预算外资金中借得2000万元。一个月后,他又到张俊海办公室送了5万元现金,希望张俊海帮忙争取一笔贷款贴息资金。一周后,张俊海安排人员,把30万元的

贷款贴息资金无偿拨给该集团公司。

2004年元旦,张俊海正忙于年终决算。“领导加班这么辛苦,我们也帮不上什么忙。”张华不失时机地送上价值数千元的金条一根。张华会办事,张俊海帮起忙来毫不含糊。2004年8月,张华提出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想从财政上借1000万元财政资金使用,出借资金需区政府分管领导签批同意,张俊海又出面协调,并及时安排专人从预算外资金中拨付了款项。与往常一样,这次张俊海收到关照费5万元。

2005年4月,该集团公司争取到了一笔国家示范化工程项目的配套资金,国家和省里一共拨付了1200万元,张华送给张俊海3万元。在该款项到账后,张俊海指令第一时间拨付给该集团公司。

会办事的还有东营区某综合开发公司的李汇,张俊海跟相关人员打招呼,该综合开发公司轻松从东营区资产运营公司借得2000万元资金,李汇代表公司先后3次送给张俊海6万元感谢费。

还有东营某生化有限公司的总经理郭清,为感谢张俊海拨付专项资金扶持其公司发展,先后4次送给张俊海11万元。

在财政局副局长、局长的位置上,张俊海利用向企业出借资金、为企业协调返还税费等权力,先后收受企业所送财物74万余元。

## 全力“支持”下属工作

企业送的钱张俊海收,同级单位的供奉张俊海拿,下属单位进贡的钱,张俊海收起来一样毫不手软。

东营区的财政所有十几个,但张俊海只对其中七个财政所长青睐有加,“大力支持”他们的工作。张俊海的受贿记录揭开了其中原因。

“龙居镇是一个比较贫困的镇,财政比较困难,争取不来资金,在当地党委政府面前没脸面,各项工作也不好开展。”作为财政所长的金城大有苦衷,“只有逢年过节,才有机会向局长表示表示,争取点资金照顾”。

自2002年至2005年,金城逢年过节就到张俊海办公室拜访。“感谢局长支持,以后还请多关照。”将意思表达清楚,放下红包,从不多言多语。先后7次,每次1000元至4000元不等,共送

给张俊海人民币或购物卡合计1万元。有了局长的关照,该财政所每年都能得到400至500万元的拨款,比正常预算要多出几十万元。

日子相对要宽裕的城区街道财政所,所长范云从张俊海那里争取到的支持更多。2005年10月的一天下午,得知张俊海出国考察回来后,范云连忙封了1000美元的红包送到张俊海办公室“这都回来了,用不着了。”张俊海面面无表情。“前几天没来得及给局长送行,下次出国再用。”范云陪着笑脸。

张俊海的受贿记录显示,下属财政所借口节日走访、出国考察等,先后63次送给张俊海人民币、购物卡、美元等折合人民币13.5万元。

对下属的支持,张俊海还表现在大力提携自己的亲信上。2006年3月,得知要考察财政局长人选时,时任财政局副局长的隋新原马上想到应找一下已调任河口区副区长的老领导张俊海帮忙。张闻讯后欣然同意,并不辞辛劳亲自跑到区委、组织部专门推荐介绍了隋新原。回来后又特意跟隋新原打了招呼,说组织部要对他进行考察,让他好好表现。同年,隋新原顺利接任了财政局长。为感谢张俊海,他以拜年的名义送给张俊海现金两万元和1万元的购物卡。

## “礼文化”与“真腐败”

法庭辩论时,张俊海及其辩护律师也曾提出有些收礼是“礼尚往来”的辩护意见:收的部分钱物,送钱人并未提出请托事项,也没有给对方谋取什么利益,而是礼节性走访,属于正常的礼尚往来,不能一律视为受贿犯罪。

公诉人首先对礼尚往来给予肯定:“讲究礼尚往来,是我国的民间习俗,也是一种传统美德。正常的礼尚往来是亲友融洽关系、和睦共处的有效渠道。”接着话锋一转,公诉人一针见血地驳斥道:“但本案被告人张俊海与送钱的单位或个人非亲非故,纯属业务关系,他们或为谋取资金扶持,或为寻求工作照顾,少则千元,多则万元,被告人都来者不拒,并没有给予送钱的人任何物质回赠。而是或亲自协调,或直接指令,或承诺帮忙,均使用手中的权力‘回馈’了送钱人,所以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礼尚往来。”

官场中送礼的风气积重难返,大有愈演愈烈之势,究其原因,并不复杂。

一是源于权与利的交易。当今社会,权力变成可以满足个人欲望的工具。一个地方或一个部门的主管,一旦有权在握,一些单位或个人总要千方百计与其建立“亲权”关系,分享权力。其中的潜规则就是逢年过节的送礼,当权者收受礼金、礼品的数额非常可观,这也是一些官员乐此不疲的常规收入。

二是监督机制落实不够。收受“礼金”的甜头已经让贪官们上了瘾,欲壑难填。我们的各项监督制度不可谓不健全,可是为何就管不住送礼风呢?根本原因还是监督落实不到位。换言之,就是预防的作用发挥得不够好。

三是打击的力度不够,威慑作用有限。收礼作为当下一种常规的腐败行为,往往使人产生礼尚往来的错觉。因而,在查处上,职能部门把收受礼金作为一般性的违规违纪行为查处,其力度是不尽如人意的。这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贪官们犯罪的侥幸心理。

(除被告人外,均为化名)